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包裝飲用水發展協會 函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台內團字第 1030112294 號

地址：26141 宜蘭縣頭城鎮復興路 37 巷 29-1 號

聯絡人：王筱雅 0936995099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07 月 22 日

電子信箱：rocwda@gmail.com

發文字號：包協字第 907221 號

電話：03-9789598

速別：普通

傳 真：03-9789578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原來函共 32 頁

主旨：轉發行政院環保署 109 年 7 月 13 日以環署基字第 1090052810A 號函，修正「應回收廢棄物責任業者管理辦法相關書表格式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味王股份有限公司、英屬維京群島商太古可口可樂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盛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高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華生水資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九股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名泉食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言晟股份有限公司、加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百佳泉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央大貝山礦泉水有限公司、花蓮真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昇利企業有限公司、協成蒸餾水供應社、埔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心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埔里龍山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鑫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法蘭國際有限公司、賀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冠閣有限公司、天利蒸餾水廠有限公司、梁鳴工業有限公司、佳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傑崧機械股份有限公司、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龍翔興業有限公司、金弘吉機械工業有限公司、鑫榮國際科技有限公司、金展精密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伸源模具科技有限公司、統冠塑膠股份有限公司、逸豐塑膠企業有限公司、展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富迪塑膠有限公司、上佳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理事長 楊孟哲